

本分署 108 年度愛心巡迴服務的第 2 站於 3 月 12 日來到了南澳鄉，當日上午 10 時至 12 時及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5 時 30 分，在南澳鄉公所 1 樓，提供義務人繳納執行案款、申請分期繳納、報告財產狀況及行政執行有關的法律諮詢等，提供在地的諮詢與服務。

本次活動在本分署及鄉公所人員的通力協助下，順利圓滿結束，收取案款新臺幣 1 萬 6,671 元，此次，共計有 4 位義務人前來繳納案款、2 人報告財產狀況、1 人詢問與行政執行有關的法律諮詢，另外加強宣導義務人「辦理機車報廢切結」之便民措施。

服務的人次雖不多，但同仁仍充滿熱忱積極辦理，希望藉此提供民眾便利和貼心的服務，讓南澳鄉民眾感受本分署的用心與溫暖，落實為民服務的精神。

現場照片如下：





